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9-017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16年，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张立海、蔡燕芬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76号）核准，向蔡燕芬非公开发行7,964,587股股份、向朱裕宝非公开发行4,288,623股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月泮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月泮”）40%股权；向张立海发行6,836,697股股份、向张立堂发行5,697,247股股份、向张利权发行3,418,348股股份并支付张利国现金11,178万元购买广州韩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亚科技”）100%股权。其中广州韩亚目前商誉余额为31,308.76万元，上海月泮商誉余额为17,065.89万元。

2016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浙江金庄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庄”）60%股权。本次并购形成商誉7,458.62万元。

2016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云南弘美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弘美”）60%股权。本次并购形成商誉5,029.48万元。

2016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弘方”）60%股权。本次并购形成商誉2,300.51万元。

2016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山东博美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博美”）60%股权。本次并购形成商誉3,507.61万元。

2016 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安徽弘方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弘方”）60%股权。本次并购形成商誉 12,319.67 万元。

结合上述相关公司经营情况，以及经营市场变化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铭国际”）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上述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参考评估结果，需要对上述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10,006.70 万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商誉	商誉减值计提额	评估报告号
1	广州韩亚	31,308.76	4,102.83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12 号
2	上海月泮	17,065.89	3,134.83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11 号
3	浙江金庄	7,458.62	877.54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06 号
4	云南弘美	5,029.48	396.60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07 号
5	四川弘方	2,300.51	108.92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08 号
6	山东博美	3,507.61	462.87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09 号
7	安徽弘方	12,319.67	923.11	中铭评报字[2019]第 17010 号
合计		78,990.53	10,006.70	

公司上述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列入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损益，导致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10,006.70 万元。本次计提完成后，公司商誉余额将减少 10,006.70 万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可有效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发表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